

证券代码：300587 证券简称：天铁股份 公告编号：2020-077

债券代码：123046 债券简称：天铁转债

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了《关于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01）。公司副总经理杨泰峰先生、副总经理朱建忠先生、财务总监兼副总经理郑双莲女士、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范薇薇女士计划以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分别为不超过83,279股、不超过89,459股、不超过79,831股、不超过79,700股，减持期间为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即2020年1月24日至2020年7月23日（窗口期不减持）。

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披露了《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47），对杨泰峰先生、朱建忠先生、郑双莲女士、范薇薇女士减持时间过半的情况进行了披露。

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限售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于2020年5月15日上市流通，范薇薇女士本次解除限售股数为127,500股，实际可上市流通股数为15,900股。

公司于2020年7月3日实施完成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股，因此杨泰峰先生、朱建忠先生、郑双莲女士、范薇薇女士的剩余可减持股份将做相应的调整。杨泰峰先生剩余可减持数量由不超过43,279股调整为不超过73,574股、朱建忠先生的剩余可减持数量由不超过45,459股调整

为不超过77,280股、郑双莲女士剩余可减持数量由不超过41,831股调整为不超过71,113股，范薇薇女士剩余可减持数量由不超过15,900股调整为不超过27,030股。

近日，公司收到杨泰峰先生、朱建忠先生、郑双莲女士、范薇薇女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说明》，其减持计划的期限已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份来源：杨泰峰先生、朱建忠先生股份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郑双莲女士股份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股权激励；范薇薇女士股份来源为股权激励。

2、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姓名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占减持时总股本)
杨泰峰	集中竞价	2020年2月13日	15.53	40,000	0.0220%
朱建忠	集中竞价	2020年2月13日	15.555	20,000	0.0110%
		2020年2月14日	16.063	24,000	0.0132%
		合计		44,000	0.0242%
郑双莲	集中竞价	2020年2月13日	15.567	30,000	0.0165%
		2020年2月14日	16.79	8,000	0.0044%
		合计		38,000	0.0209%
范薇薇	集中竞价	2020年2月13日	15.505	51,000	0.0281%
		2020年2月14日	15.638	12,800	0.0070%
		合计		63,800	0.0351%

3、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杨泰峰	合计持有股份	333,115	0.1833	498,296	0.161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3,279	0.0458	73,574	0.0238
	有限售条件股份	249,836	0.1375	424,722	0.1375
朱建忠	合计持有股份	357,836	0.1969	533,521	0.172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9,459	0.0492	77,280	0.0250
	有限售条件股份	268,377	0.1477	456,241	0.1477
郑双莲	合计持有股份	319,322	0.1757	478,247	0.154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9,831	0.0439	71,113	0.0230
	有限售条件股份	239,491	0.1318	407,134	0.1318
范薇薇	合计持有股份	318,800	0.1754	433,500	0.140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3,800	0.0351	27,030	0.0088
	有限售条件股份	255,000	0.1403	406,470	0.1316

注：上表中所列减持前持有股份系按照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前股份数口径列示，减持后持有股份系按照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后股份数口径列示。以上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与杨泰峰先生、朱建忠先生、郑双莲女士、范薇薇女士此前已披露的承诺一致，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2、本次减持计划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1、杨泰峰先生、朱建忠先生、郑双莲女士、范薇薇女士分别签署的《关于

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24 日